

公司代码：603860

公司简称：中公高科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杨屹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龚玉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存在一些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走势的主观假设和判断而做出的预见性陈述，受诸多可变因素影响，实际结果或趋势可能会与这些预见性陈述出现差异。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战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1、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随着公司的业务增长、人员数量增加及薪酬水平提高，营业成本的增加相较营业收入同比快速增长。公司综合毛利率较高，但呈逐年下降趋势。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和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毛利率水平面临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2、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的业务属于知识技术密集型新兴产业，对技术人员的依赖度很高。本公司作为专门从事公路养护科学决策相关业务的公司，技术人员已成为同行业竞争对手争夺的对象。同行业竞争对手可能给出更高的待遇以吸引本公司的技术人才，或受其他因素影响导致本公司技术人才

流失，本公司面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虽然本公司十分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密，但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动、本公司技术保密措施的执行不严以致技术泄密，或专利保护措施不力，均可能削弱本公司的技术优势，对本公司的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具备了先发优势，与其他国内外企业或机构相比，公司提供的成套设备、技术与服务在价格、适用性和售后服务等方面均具备较明显的优势。但随着公路养护市场对科学决策体系相关成套设备、技术与服务的需求快速增长，不排除具备一定科研及资金实力的国内外企业或机构将其大量资源投入这一市场领域并在市场拓展方面取得成功，对公司的业务造成一定冲击，公司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4、市场开拓风险

近年来，公路养护科学决策的理念正在国内公路管理领域逐步树立，但从树立理念到全面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因此，公司在推广公路养护科学决策相关成套设备、技术和服务时，一定程度上受到公路养护传统决策思维的影响，面临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

5、行业发展相关的政策风险

公路养护科学决策体系的建立和完善仍较大程度上受到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相关政策的影响。公路养护行业主管部门通常以整体规划或指导性意见等形式在公路养护资金投入和养护技术标准等方面进行规范和指导，因此，公路养护是政策导向性较强的行业。未来如果出现不利于行业市场化发展的政策和规定，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行业发展相关的政策风险。

6、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将对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业绩水平的提高产生重大积极影响。但在项目建设及开发过程中，面临着技术开发的不确定性、技术替代、宏观政策变化、市场变化等诸多风险，任何一项因素向不利于公司的方向转化，都有可能影响项目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预期收益。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5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中公高科	指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路高科	指	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路所	指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原名交通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霸州公司	指	中公高科（霸州）养护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路兴公司	指	北京市路兴公路新技术有限公司
路桥瑞通	指	北京路桥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德证券	指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公高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	RoadMai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RoadMain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屹东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屹东	李兰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4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4号楼
电话	010-82364131	010-82364131
传真	010-62375021	010-62375021
电子信箱	public@roadmaint.com	public@roadmaint.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4号楼-1至4层101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5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4号楼-1至4层101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5
公司网址	http://www.roadmaint.com/
电子信箱	public@roadmaint.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	http://www.sse.com.cn/

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公高科	603860	无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 职责的保荐机构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王洁、严智	2017年8月2日-2019年12月31日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5,448,165.65	67,840,800.82	1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32,702.30	12,373,185.11	-4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利润	4,873,093.59	10,744,149.94	-5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71,092.12	-27,452,307.67	9.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6,154,414.38	559,103,588.08	-0.53
总资产	639,487,844.78	692,128,741.95	-7.6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5	-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5	-6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07	0.21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	4.18	减少3.0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0.87	3.63	减少2.7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下降48.01%及54.64%，主要系购入材料成本及销售费用提高及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报告期，本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净利润下降。同时，公司于2017年7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1,668万股，总股数由5000万股增至6668万股。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34,833.7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		

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275,225.07	
合计	1,559,608.71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作为公路养护科学决策成套技术与服务提供商，主要面向各级政府公路管理机构、收费公路经营管理企（事）业单位，以及从事公路养护检测、养护设计、养护咨询和养护施工的企业，提供与公路养护科学决策相关的检测设备、信息系统和技术咨询服务。本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公路养护决策咨询服务、路况快速检测设备生产与销售、公路养护信息系统开发与销售。

（一）主要业务

1、公路养护决策咨询服务

公司提供的咨询服务主要包括网级养护决策咨询服务和项目级养护决策咨询服务两大类。网级养护决策咨询服务进行公路网检测数据分析与处理、病害诊断分析、公路技术状况评价、养护需求分析及编制养护分析报告，提出公路网中长期养护规划及年度养护计划建议；项目级决策咨询服务针对公路网中存在养护需求的路段，通过专项检测诊断病害原因，据此选择养护对策并确定中长期养护方案，通过科学的技术经济比选，推荐出最优养护方案；针对实施养护工程的路段，为工程实施部门提供施工现场的质量监控及施工指导；针对科学养护决策开展的应用技术研究、技术政策及管理政策研究等咨询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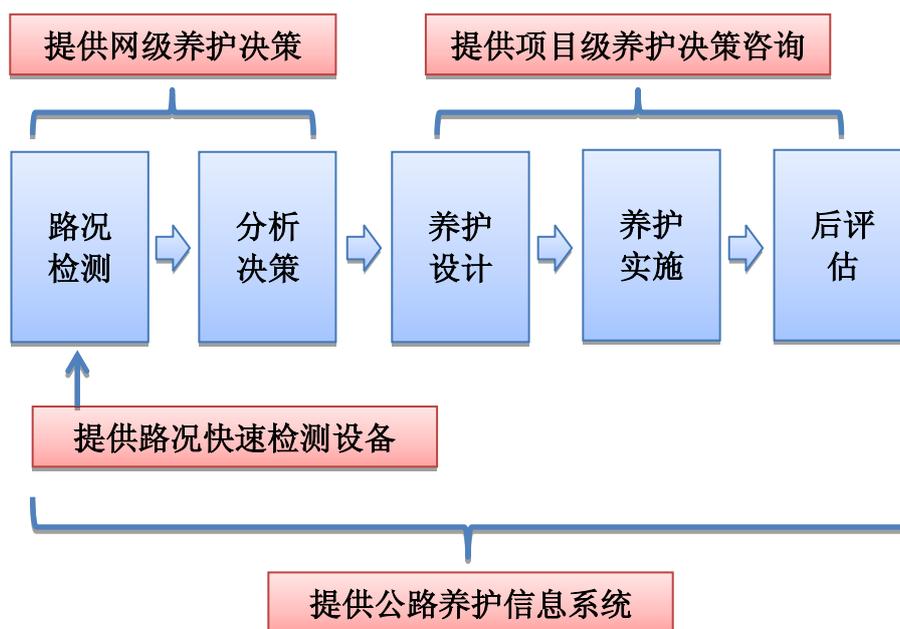
2、路况快速检测设备研发生产与销售

公司提供的设备产品主要包括多功能路况快速检测系统（CiCS I）、全断面路况快速检测系统（CiCS III）、农村公路智能检评系统一体化装备（CiCS IV）、多功能路况巡查系统（CRiS）激光自动弯沉仪、路面横向力系数测试车、激光断面仪、多功能激光路面测试仪等系列产品，形成了针对不同养护管理需要的系列化装备，可以满足不同等级公路、不同管理层次的数据采集需求。

3、公路养护信息系统开发与销售

公司针对部、省、地/市不同层次的公路资产管理需求，结合交通信息化手段，开展信息化产品的研发、应用、推广及服务，已形成公路养护综合管理系列化信息系统，包括公路全资产管理系统（CRMS）、区域公路网智能养护系统（iRMS）、公路养护分析平台（CMAP）、公路全资产移动信息平台（i路通）以及通用公路数据采集软件（RDR）等，同时提供上述相关产品衍生的个性化开发与技术服务。

公路科学养护全流程及公司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如下图所示：



（二）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向客户提供的路况快速检测设备、信息系统和技术咨询服务，需要采购相关的配套原材料或外协服务，主要供应商包括路况快速检测设备零部件供应商（如激光传感器及相关配件、图像采集器/采集卡、车体、服务器等）、车辆改装原材料及服务提供商，以及其他相关技术服务提供商等。

公司设立供应商选择标准，建立供应商档案，并实施动态管理；采用统一采购方式，设定采购审批权限，制定并执行采购计划，事后对采购执行情况进行不定期或专项监控。具体而言：本公司原材料采购是根据采购计划下达采购需求，按照金额大小由具有相应权限的部门或领导审批通过后，由采购人员组织实施采购。采购部门根据所采购种类不同，选用集中询价、邀标采购等多种询价方式，最终确定供应商和采购价格，拟定采购合同，验收入库。

公司的外协项目采购是由外协工作委托部门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提出申请，严格履行立项审批、资质审定、合同签订、实施管理、项目验收等流程，采购部负责管理外协项目供应商、合同签订，外协工作委托部门负责协助确定外协单位及价格，拟定外协合同，督促、指导、监管外协单位完成工作任务等。

2. 生产或服务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设备系列产品、信息系统系列产品和咨询服务三类，均采用项目制的管理模式，由相关业务部门组织实施。

项目管理工作按照时间顺序分为项目前期、项目实施、项目验收三个阶段。项目前期阶段管理主要针对项目的市场开发、合同落实等工作；项目实施阶段管理主要针对项目进度管理、质量管理、成本管理工作；项目验收阶段管理主要针对项目验收与成果交付等工作。

3. 销售模式

销售工作主要由公司总部的技术转移中心和各事业部负责，路兴公司主要设立外联部负责。公司通过与客户日常交流、行业内学术活动、跟踪市场招标公开信息等方式获取潜在业务机会，业务人员通过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形成计划方案，通过招投标和商务谈判，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实现路况快速检测设备、公路养护信息系统、咨询服务业务的销售。除自行销售模式以外，对于路况快速检测设备和公路养护信息系统通用类产品中较简单的模块，公司通过委托代理方式及自行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实现销售。公司各年度由代理方式产生的销售收入金额主要取决于代理商当年开拓市场的成果。

此外，本公司在出售产品或提供服务后，根据产品特点，一般会提供后续的设备升级、技术支持等服务，从而实现滚动销售，并在此过程中维系客户。

（三）行业情况

近年来，我国公路建设保持快速、稳定的增长势头。以高速公路为骨架的干线公路网络基本形成，国省干线公路等级逐步提升，农村公路行车条件不断改善。在公路建设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时，随着时间的推移和公路里程的不断增长、交通流量的快速增加以及公众出行需求的日益提高，我国公路发展的战略重点正由大规模建设向大规模养护转移。政府管理部门对公路养护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国家先后出台的《“十三五”公路养护管理发展纲要》《公路水路交通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纲要》《关于推进交通运输信息化智能化发展的指导意见》等多项政策及各级发展规划，确立了实现公路养护管理可持续发展的战略举措，使公路养护科学决策在全国范围内获得大力推广。

《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2020年中长期规划纲要》将“智能交通系统”确定为重点发展项目；在国家八部委起草的《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智能交通被列为十大领域智慧工程建设之一；2014年，交通部提出将“四个交通”（综合交通、智慧交通、绿色交通、平安交通）作为今后和当前一段时期交通运输发展的主旋律。2017年1月，交通运输部发布《推进智慧交通发展行动计划（2017—2020年）》，要求提升交通运输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深化BIM等技术在公路、水运领域应用。智慧交通融入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交通运输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是未来交通发展主要趋势之一。

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建设交通强国的宏伟目标，对公路养护科学决策事业以及本公司业务的发展形成了有力支持。

在此环境下，公路养护科学决策行业作为交通运输咨询服务行业，围绕路况快速检测、诊断分析决策、养护方案咨询、公路资产管理、养护政策研究等领域，顺应国家“互联网+”产业政策及行业发展“智慧交通”的产业需要，呈现出显著的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特征，由传统公路养护不断向“互联网+养护”的新业态、新模式转型升级，有着非常广阔的应用前景。

本公司作为公路养护科学决策提供成套设备、软件及咨询服务的综合供应商，在科研技术水平、人才储备、品牌和经验等方面均具有有力的竞争优势。公司承担了建立国家级创新平台“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的重任，主持或参与了多个国家及省部级重大科研课题的研究工作，并参与多项行业政策及标准规范的制定，在业内拥有较高的话语权和影响力。本公司的产品与服务已在公路科学养护决策领域确立了较高的行业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	说明
货币资金	86,742,463.45	298,657,449.11	-70.96	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0	754,470.00	-100	
预付款项	8,644,017.99	3,517,970.55	145.71	路况检测系统销售增长备产购入原材料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6,991,410.23	777,856.10	18796.99	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0,215.46	1,170,105.42	35.05	本期计提坏帐增加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系能够为公路养护科学决策提供成套设备与技术服务一体化的供应商。拥有公路养护科学决策所必需的核心技术，并具有自主创新能力，以及生产与研发一体化、单元产品与成套设备一体化和快速开发大型成套设备及服务的能力。本公司在技术、人才、品牌与客户、服务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1、独立自主的研发体系，持续领先的技术优势

公司具有独立、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研发体制健全，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目标，实现技术产业化”的研发和创新理念，已形成从理论基础、数据模型、软硬件产品到服务标准的成套技术体系，技术优势显著。

公司主持多项国家及行业重大科技项目，在公路养护科学决策核心技术环节已形成重大突破，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荣获多项国家及省部级科技奖项，参与制定行业内相关技术

政策及标准规范，牵头建立国家级、行业级创新平台；公司的产品与服务具有跨专业、体系化、智能化和集成化的特点，技术含量较高。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公司拥有丰富的科研和技术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21 项发明专利，4 项实用新型专利，1 件外观设计专利，58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同时，公司掌握其他多项非专利核心技术，并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

公司积极参与多项重大课题研究，“普通干线公路综合改造技术研究及工程示范”、“西部地区高等级公路养护技术研究”、“公路全断面动态快速检测技术的研究”、“山区公路养护路段交通安全综合保障技术与装备”等多项技术研究成果被鉴定为“总体上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主持和参与了《多功能路况快速检测设备》《路面管理系统技术要求》《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车载式路况快速巡查装备》和《激光式高速弯沉测定仪》等多项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的制定和编写工作，充分体现了本公司在公路养护技术领域的领先地位，明确了公司人才在行业内学科带头人地位，有利于公司保持技术持续领先的能力。

2011 年 11 月，经国家发改委批准，本公司牵头组建全国唯一的国家级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2016 年 12 月，该中心顺利通过验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为我国唯一一个公路养护技术国家级创新平台，依托该平台，进一步确立了本公司在公路养护技术领域的引领地位，促使本公司在行业内保持较强的影响力。

2014 年 5 月，本公司联合其他 16 家行业内外龙头企业、科研院所和高校组建的“公路网智能养护技术及系统协同创新平台”，获得交通运输部认定。该平台的组建对于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建立稳定的产学研用合作关系、支撑引领养护产业技术创新具有重要作用。

公司产品与服务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研发的多功能路况快速检测系统（CiCS I）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国外公路路况快速检测系统（CiCS II）曾经通过英国 SCANNER 认证；全断面路况快速检测系统（CiCS III）是国内首创的用于公路大中修养护设计数据采集的专用路况检测设备；农村公路智能检评系统一体化装备（CiCS IV）填补了我国在低等级公路路况快速检测、病害自动识别、路况现场同步评价领域的空白；CPMS 路面管理系统拥有 30 多年的研发及推广历史，是国内首创的公路养护分析系统；养护决策咨询服务覆盖全国超过 60 万公里国省干线公路。

2、扎实稳定的人才队伍，引领行业的自主创新能力

影响本行业发展的一大瓶颈是人才的短缺，而公司的人才主要来自于本行业在国内发展约三十年来的积累，建立了扎实稳固的人才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有员工 172 人，其中：具有博士学历的 11 人，占 6.4%；具有硕士学历的 62 人，占 36.05%；具有本科学历的 59 人，占 34.3%。具有高级以上职称的 24 人；具有中级职称的 32 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多次获得国家、行业技术奖项，主持或参与了多部国家标准、行业规范的制定工作，是行业认可的路况快速检测技术、公路养护管理专业方面的学科带头人，部分人员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待遇。

3、品牌与客户优势

截至报告期，公司有 6 项技术列入《交通运输建设科技成果推广目录》。

公司的技术和产品在全国范围内推广时间长、应用范围较广，多年来积累了较为丰富、稳定的客户资源。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路况快速检测系统设备已销售至国内 30 个省市区；本公司已累计为 29 个省、市、自治区公路管理部门提供了网级养护决策咨询服务；项目级咨询服务也已在 18 个省、市、自治区的养护工程中得到了应用。

此外，本公司利用自身在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举办全国性的学术交流活动，提高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建立了广泛、稳固的客户基础。

4、自成体系的成套技术与服务，打造公司独特的服务优势

公司主要的产品和服务为定制。相对于目前国内本行业大多数企（事）业单位提供产品或服务单一的特点，本公司能够为公路养护科学决策全部工作阶段提供成套的技术服务，从而减少客户在购买不同产品后可能产生的端口对接、数据传输、数据读写等方面的问题。本公司凭借多年来在公路养护科学决策技术服务业的理论与实践经验积累，能够充分快速地理解并提炼客户需求，有效提出解决方案，并在售后为客户提供产品升级、技术支持、专业培训等持续服务，形成较强的服务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围绕年初制定的战略规划及经营目标，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积极把握市场动态，进一步巩固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

1、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系由公司牵头组建的全国唯一一个公路养护技术领域的国家级创新平台，该中心于 2011 年 11 月经发改委批准组建，2017 年正式进入运营。该中心的任务和目标，是围绕公路养护能力薄弱的突出问题，重点开展路况快速检测、病害诊断分析、大修养护设计、旧路升级改造等公路养护关键技术、高端设备、大型养护分析和养护设计分析系统的研发和工程化，推进技术标准制定和产业化示范，不断提供公路养护的成套技术、产品、工艺和设备，推动国际合作与交流，为相关企业提供技术咨询服务，进一步带动提升我国公路养护的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主持研发的交通运输部重大科技项目“沥青路面长期使用性能研究（LAPP）”通过了交通运输部组织的项目验收，核心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该项目在路面平整度等关键技术指标衰变规律方面有重大技术发现，为进一步探索新一代公路建设、养护基础理论提供了技术保障。

为落实 2017 年中国交通运输部和巴基斯坦交通部签署的《公路技术合作谅解备忘录》，交通部公路局会同国际合作司拟订了《中巴公路技术合作五年行动计划（2018-2022）》（以下简称“行动计划”），计划利用五年时间，通过技术合作和人才培养等形式，加强巴基斯坦公路技术能力建设。《行动计划》中明确指定“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为技术支持单位，完成“巴基斯坦公路长期性能评价”等 4 项内容的科研及技术转移工作。2018 年 5 月，中巴双方就落实《行动计划》进行的会议中明确“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承担的 4 项研究课题为优先启动项目。在“一带一路”国家战略下，公司将以此项目为契机，积极拓展海外业务。

2、研究课题及认证情况

报告期内，我公司承担的交通运输部“十三五”重点建设信息化项目“国家公路网综合养护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标段 1）的详细设计方案通过专家评审，进入系统开发阶段。

2018 年 8 月，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示，认定本公司为 2018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

3、学术交流与技术推广

5 月 28 日至 30 日，公司携自主研发的专用于我国农村公路复杂路况的检测设备“农村公路路况快速检测系统（CiCS IV-L）”参加了由交通运输部主办、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等单位承办的在北京举行的第十四届国际交通技术与设备展览会。该系统具有检测速度快、通过能力强、检测成本低等特点，检测结果可为“四好农村路”智能养护管理平台提供动态数据。

6 月 18 日至 20 日，公司携“基于大数据的公路资产管理技术”和“四好农村路创建成套支撑技术”两个主题的相关技术与产品，参加在北京国家会议中心举办的 2018 年世界交通运输大会（WTC）暨交通科技博览会。

6 月 20 日，在北京国家会议中心举行了由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交通运输部、中国工程院主办，公司与中国公路学会联合承办的“四好农村路发展新趋势论坛”。作为 2018 年世界交通运输大会分论坛，“四好农村路发展新趋势论坛”对农村公路的建设、管理、养护、运营等方面进行分析与探讨。公司主要领导在论坛上发表了相关主题演讲。

2018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448,165.65 元，同比增加 11.21%。营业成本发生 41,421,832.95 元，同比增加 37.47%。销售费用发生 4,124,365.10 元，同比增加 15.10%；管理费用发生 22,678,547.63 元，同比增加 11.04%；财务费用发生-199,269.90 元，同比减少 154.76%。实现营业利润 7,813,643.69 元，同比下降 45.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32,702.30 元，同比下降 48.01%。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5,448,165.65	67,840,800.82	11.21
营业成本	41,421,832.95	30,130,842.43	37.47
销售费用	4,124,365.10	3,583,247.57	15.10
管理费用	22,678,547.63	20,424,519.11	11.04
财务费用	-199,269.90	363,865.56	-15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71,092.12	-27,452,307.67	9.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432,178.65	-2,159,745.13	6,54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52,587.64	2,836,658.56	-1,459.08
研发支出	6,208,748.88	7,078,449.04	-12.29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路况快速检测系统销售增长导致成本增加较多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2 其他**(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中公高科（霸州）养护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汽车、机电一体化装备、软件及计算机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主要负责建设、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路智能养护技术应用开发中心项目。

报告期末，霸州公司总资产为 166,050,355.92 元、净资产为 100,551,795.42 元。该公司目前尚处于建设阶段，未正式投入运营。

2、北京市路兴公路新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资子公司，出资比例为 53.44%。成立于 1992 年 10 月 5 日，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汽车；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制造仪器仪表、精细化工（除化学危险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智能化机械、新材料、节能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末，路兴公司总资产为 29,704,121.44 元、净资产为 12,695,775.22 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888,361.28 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随着公司的业务增长、人员数量增加及薪酬水平提高，营业成本的增加相较营业收入同比快速增长。公司综合毛利率较高，但呈逐年下降趋势。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和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毛利率水平面临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2、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的业务属于知识技术密集型新兴产业，对技术人员的依赖度很高。本公司作为专门从事公路养护科学决策相关业务的公司，技术人员已成为同行业竞争对手争夺的对象。同行业竞争对手可能给出更高的待遇以吸引本公司的技术人才，或受其他因素影响导致本公司技术人才流失，本公司面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虽然本公司十分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密，但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动、本公司技术保密措施的执行不严以致技术泄密，或专利保护措施不力，均可能削弱本公司的技术优势，对本公司的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具备了先发优势，与其他国内外企业或机构相比，公司提供的成套设备、技术与服务在价格、适用性和售后服务等方面均具备较明显的优势。但随着公路养护市场对科学决策体系相关成套设备、技术与服务的需求快速增长，不排除具备一定科研及资金实力的国内外企业或机构将其大量资源投入这一市场领域并在市场拓展方面取得成功，对公司的业务造成一定冲击，公司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4、市场开拓风险

近年来，公路养护科学决策的理念正在国内公路管理领域逐步树立，但从树立理念到全面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因此，公司在推广公路养护科学决策相关成套设备、技术和服务时，一定程度上受到公路养护传统决策思维的影响，面临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

5、行业发展相关的政策风险

公路养护科学决策体系的建立和完善仍较大程度上受到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相关政策的影响。公路养护行业主管部门通常以整体规划或指导性意见等形式在公路养护资金投入和养护技术标准等方面进行规范和指导，因此，公路养护是政策导向性较强的行业。未来如果出现不利于行业市场化发展的政策和规定，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行业发展相关的政策风险。

6、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将对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业绩水平的提高产生重大积极影响。但在项目建设及开发过程中，面临着技术开发的不确定性、技术替代、宏观政策变化、市场变化等诸多风险，任何一项因素向不利于公司的方向转化，都有可能影响项目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预期收益。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	------	----------------	-----------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 月 18 日	http://www.sse.com.cn/	2018 年 1 月 19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5 月 11 日	http://www.sse.com.cn/	2018 年 5 月 1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路所、中路高科、潘玉利、赵怀志	请详见注 1	2016 年 3 月 2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路所、中路高科	请详见注 2	2016 年 3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中路高科、潘玉利、赵怀志	请详见注 3	2016 年 3 月 29 日,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程珊珊、赵延东、何博、王松根、陈学文、边庄力、刘振清、关晖、梅家华、杜赓、李强、张苑、朱红兵、张菁红、	请详见注 4	2016 年 3 月 29 日, 上市之日起 1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潘宗俊、卢杨、曹江、张晨、荣婧		个月内				
其他		公司、中路高科、杨文银、潘玉利、赵怀志、叶慧海、刘冬丽、常成利、赵延东、何博	请详见注5	2016年3月29日，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路所、中路高科、杨文银、潘玉利、赵怀志、叶慧海、刘冬丽、常成利、苏佩璋、张洪刚、刘宁华、赵延东、何博	请详见注7	2016年3月29日，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路所、中路高科、杨文银、潘玉利、赵怀志、叶慧海、刘冬丽、常成利、苏佩璋、张洪刚、刘宁华、陈卉、程珊珊、王锋、赵延东、何博	请详见注8	2016年3月29日，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1、公路所承诺:

“（1）本所及本所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二级事业单位现时与将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2）在未来发展中，本所及本所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二级事业单位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公司做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本所及本所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二级事业单位应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由公司自行与业主签订合同/协议；如公司自愿放弃该商业机会，本所及本所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二级事业单位可以与业主签订合同/协议，但不能包含公司经营的业务。

（3）如因国家政策调整或国家相关部门直接下达科研任务，导致本所承接与公路养护相关且涵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的科研项目时，本所承诺将公司作为合作开发单位（参加单位）或将相关部分委托公司负责研发，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科研成果由公司享有。

（4）本所不会利用对公司的控股优势地位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5）本所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对本所具有约束力。”

2、中路高科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现时与将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2) 在未来发展中, 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 公司做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 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应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由公司自行与业主签订合同/协议; 如公司自愿放弃该商业机会, 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可以与业主签订合同/协议, 但不能包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

(3) 本公司不会利用对公司的控股优势地位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4) 本公司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上述承诺对本公司具有约束力。”

3、潘玉利、赵怀志承诺:

“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除公司外, 本人目前未直接、间接投资或以任何方式控制其他公司/企业, 也未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 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或拥有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的权益, 或在该经济实体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 本人将不会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业机会, 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 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 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注 2:

1. 中路高科承诺:

“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 本公司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公司发生交易;

(2) 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义务, 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 保障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3) 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 也不要求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提供违规担保;

(4) 如果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公司章程》和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本公司推荐的董事及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与公司依法签订书面协议, 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5) 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6)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

(7) 本公司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上述承诺对本公司具有约束力。”

2. 公路所承诺：

“（1）本所及本所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二级事业单位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所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公司发生交易；

（2）本所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3）本所及本所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二级事业单位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也不要求公司为本所及本所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二级事业单位提供违规担保；

（4）如果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所及本所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二级事业单位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所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公司章程》和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与公司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所及本所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二级事业单位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5）本所及本所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二级事业单位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所及本所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二级事业单位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6）如本所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本所将承担赔偿责任；

（7）本所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对本所具有约束力。”

注 3：

1、中路高科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除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外，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于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本公司将根据财教函[2012]16 号文的批复，在公司完成本

次发行后，将持有的与本次发行新股数量的10%等量的股份，即不超过166.80万股，无偿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本公司的禁售期义务。

2、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需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3、本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希望通过公司业绩增长获得股权增值和分红回报。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公司欲减持股份时按下列规定执行：

（1）减持股数：自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12个月内，本公司转让的公司股份总额不超过公司股票上市之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10%；自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本公司转让的公司股份总额不超过公司股票上市之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20%。之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进行减持。

（2）减持条件：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两年内，公司股票价格高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时，或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两年后，公司股票价格高于公司最近一期公告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本公司可以减持公司股份。

（3）减持方式：在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减持价格：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新股的发行价。

（5）减持期限：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公司股价走势及公开信息、本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

（6）减持公告：本公司决定减持公司股份时，应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本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约束措施：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控股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作出的上述承诺，规范诚信履行控股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2、潘玉利、赵怀志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3、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收盘价需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4、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欲减持股份时按下列规定执行：

（1）减持股数：自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转让的公司股份总额不超过公司股票上市之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 10%；自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本人转让的公司股份总额不超过公司股票上市之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 20%。

（2）减持条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两年内，公司股票价格高于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发行价时，或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两年后，公司股票价格高于公司最近一期公告的每股净资产时（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本人可以减持公司股份。

（3）减持方式：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减持价格：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所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发行价。

（5）减持期限：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公司股价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人资金需求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

（6）减持公告：本人决定减持公司股份时，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本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约束措施：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董事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规范诚信履行董事及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6、若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职务发生变更或离职，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注 4:

1、程珊珊、赵延东、何博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收盘价需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3、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承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4、本人所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发行价。

5、本人决定减持公司股份时，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本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规范诚信履行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7、若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职务发生变更或离职，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2、王松根、陈学文、边庄力、刘振清、关晖、梅家华、杜赓、李强、张苑、朱红兵、张菁红、潘宗俊、卢杨、曹江、张晨、荣婧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注 5:

1. 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本公司将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如因已实施至少一项措施导致本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排序在后的股价稳定措施。或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本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时，本公司将停止实施股份稳定措施。

当达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在 5 个交易日内审议是否回购公司股票的议案，如决定回购股票的，需一并审议回购数量、回购期限、回购价格等具体事项。

本公司回购股票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公司回购股票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公司回购股票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公司回购股票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回购股票应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票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并按照该等规定的要求履行有关回购股票的具体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本公司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本公司回购股票时回购价格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票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本公司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2）本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3）本公司单次回购股票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本项与第（2）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2. 中路高科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者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本公司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本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本公司将在上述情形确认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2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票的计划。本公司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1）单次增持股票资金金额不低于本公司自上市后累计从公司处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2）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上市后本公司累计从公司处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3）单一年度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

司总股本的2%。如上述第（1）、（2）项与第（3）项冲突的，按照第（3）项执行。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本公司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票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票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如本公司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公司向股东分红时，本公司自愿将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保证；如果当年分红已经完成，本公司自愿将下一年度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保证。

本公司若在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前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本公司承诺在遵守原有的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自愿将锁定期限延长至股价稳定措施得到履行时。

如因《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社会公众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本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股票增持义务的，本公司可免除前述惩罚，但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公司董事杨文银、潘玉利、赵怀志、叶慧海、刘冬丽、常成利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或者控股股东未履行增持义务，且本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本人的要约收购义务，本人将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或公司公告控股股东未履行增持义务后5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本人增持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增持股票时本人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工资薪酬总额的30%。

本人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票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票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潘玉利及赵怀志同时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票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票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若本人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本人同意公司不将本人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将本人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届时本人如持有公司股份，本人自愿将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保证；如果当年分红已经完成，自愿将下一年度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保证。

如因《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本人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股票增持义务的，本人可免除前述惩罚，但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 公司除担任董事以外的高级管理人员赵延东、何博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或者控股股东未履行增持义务，且本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本人的要约收购义务，本人将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或公司公告控股股东未履行增持义务后 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本人增持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增持股票时本人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工资薪酬总额的 30%。

若本人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本人同意公司不将本人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将本人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届时本人如持有公司股份，本人自愿将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保证；如果当年分红已经完成，自愿将下一年度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保证。

如因《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本人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股票增持义务的，本人可免除前述惩罚，但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6：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7：

1、公路所和中路高科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

“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未来将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8:

1.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出具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公司承诺：“1）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不得批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控股股东承诺：“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但因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4）在当年公司向股东分红时，本公司自愿将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如果当年分红已经完成，本公司自愿将下一年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5）本公司若在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前，未履行上述公开承诺，本公司自愿将锁定期延长至承诺得到重新履行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时（但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实际控制人公路所承诺：“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3）在当年公司向股东分红时，本所将责成中路高科将其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4）如果当年分红已经完成，本所将责成中路高科将下一年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若在中路高科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前本所未履行上述公开承诺，本所将责成中路高科在遵守原有的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自

愿将锁定期限延长至承诺得到重新履行时（但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将不得转让公司股份（但因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2）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4）本人同意公司不将本人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将本人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届时本人如持有公司股份，本人自愿将当年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赔偿投资者损失的保证；如果当年分红已经完成，自愿将下一年度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赔偿投资者损失的保证。”

2.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股份公司投资者利益。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及子公司路兴公司预计与北京交科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经营性业务	http://www.sse.com.cn/ (2018-020)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8 年度预计公告
公司预计与北京新桥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进行经营性业务	http://www.sse.com.cn/ (2018-020)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8 年度预计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8-020) 号《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8 年度预计公告》披露的：

1、公司控股子公司路兴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房产做为办公用途，租赁费参照当地市场价格定价，租金标准为每日每平方米 7.00 元，物业费每月每平方米 5.50 元，水电费等按实际发生额支付，付款方式为每半年支付。

报告期内，已计提房租 549,430.26 元。

2、路兴公司与《公路交通科技》杂志社签订《合作协议》，委托《公路交通科技》杂志社刊登广告。广告费用 18 万元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前一次性支付。

报告期内，实际列支广告费用 169,811.32 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路况快速检测系统	市场价格	-207,758.63	0.63	汇款	-	不适用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其他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254,716.98	0.88	汇款	-	不适用
合计				/	/	462,475.61	1.51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无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公路养护决策咨询服务、路况快速检测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路养护信息系统开发与销售，均不涉及重污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霸州公司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路智能养护技术应用开发中心项目”，已经取得霸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备案文件（霸环管[2015]B0126-1号）。该项目目前尚处于建设阶段。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9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30,832,000	46.24	30,832,000	无	0	国有法人
赵怀志	0	5,000,000	7.50	5,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潘玉利	0	5,000,000	7.50	5,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0	1,668,000	2.50	1,668,000	无	0	国有法人
赵延东	0	1,275,000	1.91	1,27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松根	0	705,000	1.06	70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安德	0	630,800	0.9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博	0	565,000	0.85	56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学文	0	565,000	0.85	56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梅家华	0	425,000	0.64	42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张安德	630,8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800				
张元元	29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600				
赵梅	18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800				
刘雪青	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				
许利民	164,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600				
张华德	1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000				
卢永佳	14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800				
邵裕	13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200				
戴冬丽	13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200				
张军发	120,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832,000	2020年8月3日	0	首发
2	赵怀志	5,000,000	2020年8月3日	0	首发
3	潘玉利	5,000,000	2020年8月3日	0	首发

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1,668,000	2020年8月3日	0	首发
5	赵延东	1,275,000	2018年8月2日	0	首发
6	王松根	705,000	2018年8月2日	0	首发
7	何博	565,000	2018年8月2日	0	首发
8	陈学文	565,000	2018年8月2日	0	首发
9	梅家华	425,000	2018年8月2日	0	首发
10	刘振清	425,000	2018年8月2日	0	首发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杨屹东	董事	0	0	0	
常成利	董事	0	0	0	
牛开民	董事	0	0	0	
叶慧海	董事	0	0	0	
刘冬丽	董事	0	0	0	
潘玉利	董事	5,000,000	5,000,000	0	
苏佩璋	独立董事	0	0	0	
李连燕	独立董事	0	0	0	
乔祥国	独立董事	0	0	0	
徐海青	监事	0	0	0	
程珊珊	监事	425,000	425,000	0	
王锋	监事	0	0	0	
邹隽珺	高管	0	0	0	
潘宗俊	高管	285,000	285,000	0	
曹江	高管	140,000	140,000	0	
李强	高管	425,000	425,000	0	
杨文银	董事	0	0	0	
赵怀志	董事	5,000,000	5,000,000	0	

张洪刚	独立董事	0	0	0	
吕超	独立董事	0	0	0	
陈卉	监事	0	0	0	
赵延东	高管	1,275,000	1,275,000	0	
何博	高管	565,000	565,000	0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杨屹东	董事长、党委书记、董事会秘书（代行）	选举
牛开民	董事	选举
李连燕	独立董事	选举
乔祥国	独立董事	选举
徐海青	监事会主席	选举
邹隽珺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选举
潘宗俊	副总经理	聘任
曹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代行）	聘任
李强	总工程师	聘任
杨文银	董事长	离任
赵怀志	董事	离任
吕超	独立董事	离任
张洪刚	独立董事	离任
陈卉	监事会主席	离任
赵延东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何博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1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届满。2018年1月12日，经党员大会选举并接上级党组织指示，聘任杨屹东为公司党委书记，邹隽珺为公司党委副书记及纪委书记（依照公司章程，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属高管）。2018年1月18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屹东、常成利、牛开民、叶慧海、刘冬丽、潘玉利、苏珮璋、李连燕、乔祥国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徐海青、程珊珊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召开第二届职工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锋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聘杨屹东为董事长并兼任董事会秘书，常成利为公司总经理，潘宗俊为公司副总经理，曹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兼任财务总监，李强为公司总工程师；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海青为监事会主席。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742,463.45	298,657,449.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54,470.00
应收账款		111,139,262.89	105,795,489.98
预付款项		8,644,017.99	3,517,970.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374,828.12	11,016,566.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805,230.37	25,843,666.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6,991,410.23	777,856.10
流动资产合计		394,697,213.05	446,363,468.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	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7,860,182.91	180,062,560.19
在建工程		28,965,932.92	28,078,179.6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084,300.44	36,154,427.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0,215.46	1,170,105.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4,790,631.73	245,765,273.15
资产总计		639,487,844.78	692,128,741.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882,433.47	7,084,510.17
预收款项		10,037,175.40	23,956,067.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549,853.72	12,865,885.48
应交税费		708,833.93	6,335,168.3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162.85	11,162.85
其他应付款		8,685,415.51	7,452,591.6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78,639.9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874,874.88	79,084,025.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702,711.6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007,754.56	1,366,402.81
递延收益		37,539,648.02	39,374,48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547,402.58	48,443,596.29
负债合计		77,422,277.46	127,527,621.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680,000.00	66,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0,710,452.33	220,710,452.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848,973.07	31,848,973.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6,914,988.98	239,864,162.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6,154,414.38	559,103,588.08
少数股东权益		5,911,152.94	5,497,531.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2,065,567.32	564,601,120.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9,487,844.78	692,128,741.95

法定代表人：杨屹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945,981.77	192,650,558.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2,467,370.55	92,711,390.50
预付款项		7,411,943.90	3,372,102.1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3,441,207.20	73,311,289.24
存货		25,068,355.07	20,825,991.9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6,286,576.18	2,515.52
流动资产合计		402,621,434.67	382,873,847.9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	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6,298,706.79	106,298,706.7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5,430,617.93	179,061,444.9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8,391.02	683,618.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7,359.12	650,16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3,235,074.86	286,993,934.96
资产总计		685,856,509.53	669,867,782.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618,091.93	3,405,570.68
预收款项		7,452,073.49	20,941,406.55
应付职工薪酬		6,546,373.94	11,316,319.97
应交税费		530,528.38	5,661,528.5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1,761,519.77	1,540,596.2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78,639.9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1,908,587.51	64,244,061.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702,711.6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14,640.21	595,767.95
递延收益		37,539,648.02	39,374,48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354,288.23	47,672,961.43
负债合计		130,262,875.74	111,917,023.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680,000.00	66,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0,710,452.33	220,710,452.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848,973.07	31,848,973.07
未分配利润		236,354,208.39	238,711,334.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5,593,633.79	557,950,759.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5,856,509.53	669,867,782.95

法定代表人：杨屹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玉

合并利润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5,448,165.65	67,840,800.82
其中：营业收入		75,448,165.65	67,840,800.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0,887,378.92	55,965,939.84
其中：营业成本		41,421,832.95	30,130,842.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30,282.54	1,524,022.00
销售费用		4,124,365.10	3,583,247.57
管理费用		22,678,547.63	20,424,519.11
财务费用		-199,269.90	363,865.56
资产减值损失		1,531,620.60	-60,556.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863.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3,162,993.35	2,573,550.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13,643.69	14,448,411.51
加：营业外收入			173.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994.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94.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13,643.69	14,443,590.48
减：所得税费用		967,320.38	2,424,677.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46,323.31	12,018,912.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46,323.31	12,018,912.4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32,702.30	12,373,185.11
2. 少数股东损益		413,621.01	-354,272.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46,323.31	12,018,912.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32,702.30	12,373,185.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3,621.01	-354,272.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杨屹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玉

母公司利润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9,756,119.37	63,896,573.49
减：营业成本		31,025,049.15	27,799,098.30
税金及附加		965,446.29	1,253,218.49
销售费用		3,289,339.55	3,074,844.03
管理费用		19,634,582.46	18,228,264.05
财务费用		-100,531.04	375,569.94
资产减值损失		-170,910.97	-22,012.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863.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3,091,459.45	2,573,550.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94,466.99	15,761,141.62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994.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94.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94,466.99	15,756,147.13
减：所得税费用		1,269,716.87	2,428,553.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24,750.12	13,327,593.33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24,750.12	13,327,593.3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24,750.12	13,327,593.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杨屹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087,007.16	59,054,748.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3,253.77	652,136.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8,628.67	3,880,97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98,889.60	63,587,855.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673,423.45	26,448,854.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684,728.35	30,486,085.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55,105.57	16,632,332.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56,724.35	17,472,89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969,981.72	91,040,16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71,092.12	-27,452,307.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863.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89,863.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2,041.66	2,159,74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522,041.66	2,159,74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432,178.65	-2,159,745.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28,389.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28,389.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81,351.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66,192.20	10,391,731.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10,070.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3.82	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52,587.64	10,791,731.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52,587.64	2,836,658.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055,858.41	-26,775,394.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749,857.11	70,722,638.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693,998.70	43,947,244.67

法定代表人：杨屹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728,133.30	46,427,054.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56,625.67	652,136.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9,307.40	1,201,80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54,066.37	48,280,991.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91,765.41	21,775,091.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967,760.02	27,349,801.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63,088.98	14,258,75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98,653.87	24,815,97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21,268.28	88,199,62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67,201.91	-39,918,635.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863.01	395,549.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89,863.01	395,549.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660.00	225,648.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125,660.00	225,648.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35,796.99	169,900.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13,628,389.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0	13,628,389.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081,351.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56,055.21	10,081,660.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3.82	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42,450.65	10,481,66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57,549.35	3,146,729.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845,449.55	-36,602,005.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003,766.57	67,259,192.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158,317.02	30,657,186.91

法定代表人：杨屹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680,000				220,710,452.33				31,848,973.07		239,864,162.68	5,497,531.93	564,601,120.0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680,000				220,710,452.33				31,848,973.07		239,864,162.68	5,497,531.93	564,601,120.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49,173.70	413,621.01	-2,535,552.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32,702.30	413,621.01	6,846,323.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381,876.00		-9,381,87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381,876.00		-9,381,876.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680,000.00				220,710,452.33				31,848,973.07		236,914,988.98	5,911,152.94	562,065,567.3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4,847,802.00				27,160,180.50		197,649,626.49	4,511,815.88	294,169,424.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4,847,802.00				27,160,180.50		197,649,626.49	4,511,815.88	294,169,424.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73,185.11	-354,272.62	12,018,912.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373,185.11	-354,272.62	12,018,912.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4,847,802.00			27,160,180.50		210,022,811.60	4,157,543.26	306,188,337.36

法定代表人：杨屹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680,000.00				220,710,452.33				31,848,973.07	238,711,334.27	557,950,759.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680,000.00				220,710,452.33				31,848,973.07	238,711,334.27	557,950,759.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57,125.88	-2,357,125.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024,750.12	7,024,750.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381,876.00	-9,381,87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381,876.00	-9,381,876.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680,000.00				220,710,452.33				31,848,973.07	236,354,208.39	555,593,633.7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4,847,802.00				27,160,180.50	196,512,201.14	288,520,183.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4,847,802.00				27,160,180.50	196,512,201.14	288,520,183.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327,593.33	13,327,593.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327,593.33	13,327,593.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4,847,802.00				27,160,180.50	209,839,794.47	301,847,776.97

法定代表人：杨屹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在中公高科（北京）养护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9月29日，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交通部公路科学研究院投资中公高科北京养护科技有限公司和公路交通科技杂志社的批复》（交财发【2007】485号）文件，由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原名为“交通部公路科学研究所”，以下简称“公路所”）、潘玉利、赵怀志、朱红兵和程珊珊五方共同投资组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0万元。其中，公路所出资人民币14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潘玉利、赵怀志、朱红兵各出资人民币22万元，各占注册资本的10%；程珊珊出资人民币11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上述注册资本已经北京正大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出具了正大验字（2007）第B1307号《验资报告》；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复核，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1】第1-2042号复核报告。

2009年12月22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路所全资子公司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北京中公高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路高科”）出资人民币507万元，占增资后注册资本的50.7%；潘玉利、赵怀志、朱红兵各出资人民币78万元，程珊珊出资人民币39万元，四位自然人股东增资后持有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不变。增资后，公路所持有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下降为14.3%。上述注册资本已经北京安信君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出具了安信（2009）验字第024号《验资报告》；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复核，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1】第1-2043号复核报告。

2010年4月，朱红兵和程珊珊在内的13名员工填写了《股权认购申请表》，认购了之前一直以朱红兵和程珊珊名义持有的15%股权，并支付了股权认购款，成为有限公司的间接持有人，在工商登记中该股权仍由朱红兵和程珊珊二人持有。

2010年5月31日，根据交通运输部办公厅下发《关于公路所无偿划转所持北京新桥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国有股权的批复》（厅财字【2010】7号），并经有限公司2009年11月6日股东会审议同意，公路所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14.3%的股权无偿划转给中路高科，转让后公路所不再直接持有有限公司的股权，中路高科持有有限公司的股权增加至65%。根据2011年8月19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13名原间接持股人将所持有限公司6.78%股权转让给6名自然人受让方，并将该19名自然人全部登记为有限公司股东。2011年8月29日，有限公司办理完毕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1年11月16日有限公司各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书》，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以2011年8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算股本人民币50,000,000.00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00%，未折合股本的部分，共计人民币20,549,095.21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变更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验证并出具德师京报（验）字（11）第0015号《验资报告》。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复核，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第710039号复核报告。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注册资本及股本总额人民币50,000,000.00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份总数共计50,000,000.00股。公司于2011年11月28日取得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11010801052425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2017年7月1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244号文《关于核准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166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5.62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60,541,600.00元，扣除与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37,998,949.67元（不含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22,542,650.33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E10528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17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6,668.00万股，注册资本为6,668.00万元。

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8年1月18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进行了董事会换届。2018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并于2018年3月5日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67509745C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4 号楼-1 至 4 层 101
 法定代表人：杨屹东
 注册资本：6668 万元
 成立日期：2007 年 9 月 29 日
 营业期限：2007 年 9 月 29 日至长期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汽车；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检测。（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说明：公司控股股东为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之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名称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中公高科（霸州）养护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路兴公路新技术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8 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

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单项金额重大且无客观证据能表明是否存在坏账风险的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在 5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组合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账龄在 5 年以内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除有客观证据确能收回均全额计提
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0	1.00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可添加行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 年以上		
3—4 年	20.00	2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0	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

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

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45	5	2.11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5	5	19.00-31.67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项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如果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

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摊销方法：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七、37 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详见本附注“七、(五十)”预计负债”。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公司的收入类型及具体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路况快速检测系统开发与集成销售收入、公路养护决策咨询业务收入以及公路养护分析系统开发与销售收入。

- (1) 路况快速检测系统开发与集成销售收入

路况快速检测系统开发与集成属于商品销售。在合同约定的标的物交付，买方验收合格出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2) 公路养护决策咨询收入

公路养护决策咨询业务属于提供劳务，由于咨询周期较短等特点，根据合同约定验收条款，经客户验收确认后，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3) 公路养护分析系统开发与销售收入

公路养护分析系统开发与销售包括通用类软件产品销售和定制化软件开发与销售。通用类软件产品销售属于商品销售，定制化软件开发与销售属于提供劳务。

① 通用类软件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和计量方法：通用类软件产品是指经过认证并获得著作权，销售时不转让所有权的软件产品，由此开发出来的软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无差异化、可批量复制的特性。不需要安装的以产品交付并经购货方验收后确认收入；需安装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② 定制软件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和计量方法：定制软件是指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对用户的业务进行充分实地调查，并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专门的软件设计与开发，由此开发出来的软件不具有通用性。不需要安装的以产品交付并经购货方验收后确认收入；需安装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定制软件产品销售业务一般约定售后服务条款，具体分为明确约定售后服务收入金额及未明确约定售后服务收入金额两类，对于涉及的售后服务收入确认也分为两类：

i 明确约定售后服务金额：根据合同约定验收条款，经客户验收确认后，除约定的售后服务收入金额外，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约定的售后服务收入金额在售后服务期内按期分摊；

ii 未明确约定售后服务收入金额：根据合同约定验收条款，经客户验收确认后，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不确认售后服务收入。

(4) 公司让渡使用权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和租赁收入。

①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用于建设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或购建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政府补助的用途。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时点：收到时计入专项应付款核算，当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转入递延收益核算，并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政府补助的用途。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时点：收到时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提示：采用其他合理方法的，请说明）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入为基础计算的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缴纳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注 2：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8 年 8 月，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示拟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北京市路兴公路新技术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核，并取得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的证书编号为 GR20161100231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818.42	20,494.33
银行存款	85,683,180.28	297,729,362.78
其他货币资金	1,048,464.75	907,592.00
合计	86,742,463.45	298,657,449.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048,464.75	907,592.00
合计	1,048,464.75	907,592.0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4,47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54,47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608,562.52	100.00	7,469,299.63	6.30	111,139,262.89	111,377,924.84	100.00	5,582,434.86	5.01	105,795,489.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8,608,562.52	/	7,469,299.63	/	111,139,262.89	111,377,924.84	/	5,582,434.86	/	105,795,489.9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80,153,019.40	801,530.19	1.00
1 年以内小计	80,153,019.40	801,530.19	1.00
1 至 2 年	26,061,938.53	1,303,096.93	5.00
2 至 3 年	6,191,197.22	619,119.72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800,037.00	160,007.40	20.00
4 至 5 年	1,633,649.96	816,824.98	50.00
5 年以上	3,768,720.41	3,768,720.41	100.00
合计	118,608,562.52	7,469,299.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86,864.7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吉林省诚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3,323,034.00	11.23	203,955.70
江苏省南京市公路管理处公路科学研究所	4,766,600.00	4.02	47,666.00
陕西恒泰公路科技有限公司	4,703,200.00	3.97	235,160.00
湖北交投鄂东南高速	3,870,000.00	3.26	38,700.00
浙江省公路管理局	3,505,648.00	2.96	91,756.48
合计	30,168,482.00	25.44	617,238.1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224,161.04	95.14	3,058,527.58	86.94
1 至 2 年	88,604.85	1.03	135,790.87	3.86
2 至 3 年	329,162.10	3.81	322,862.10	9.18
3 年以上	2,090.00	0.02	790.00	0.02

合计	8,644,017.99	100.00	3,517,970.55	100.00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铭达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321,562.10	2 至 3 年	软件开发项目尚未验收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北京佳润万业科技有限公司	3,639,049.20	42.10
北京加达恒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37,165.30	6.21
北京埃盟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05,210.00	5.84
北京恒新天创科技有限公司	473,000.00	5.47
北京中安宏达科贸发展有限公司	378,475.20	4.38
合计	5,532,899.70	64.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增长较多系备产采购原材料所致。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65,289.78	100.00	490,461.66	4.51	10,374,828.12	11,862,271.97	100.00	845,705.83	7.13	11,016,566.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865,289.78	/	490,461.66	/	10,374,828.12	11,862,271.97	/	845,705.83	/	11,016,566.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8,655,115.78	86,551.16	1.00
1 年以内小计	8,655,115.78	86,551.16	1.00
1 至 2 年	1,231,070.00	61,553.50	5.00
2 至 3 年	455,250.00	45,525.00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4,090.00	34,818.00	20.00
4 至 5 年	175,500.00	87,750.00	50.00
5 年以上	174,264.00	174,264.00	100.00
合计	10,865,289.78	490,461.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55,244.17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	5,921,893.00	8,005,016.00
备用金	2,690,631.13	2,475,633.20
押金	1,593,900.00	670,000.00
房租保证金	306,278.17	307,678.17
社保和工会经费等	187,687.48	203,044.60
往来款	164,900.00	200,900.00
合计	10,865,289.78	11,862,271.9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局	履约保证金	1,719,200.00	2年以内	15.82	34,776.00
北京北电科林电子有限公司	押金	670,000.00	1年以内	6.17	6,700.00
内蒙古自治区公路局	履约保证金	499,800.00	1年以内	4.60	4,998.00
陕西交建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20,000.00	1年以内	2.95	3,200.00
福建省高速公路达通检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20,000.00	1年以内	2.95	3,200.00
合计	/	3,529,000.00	/	32.49	52,874.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713,890.00		12,713,890.00	10,574,765.86		10,574,765.86
在产品	17,343,051.61		17,343,051.61	15,178,726.54		15,178,726.54
周转材料	748,288.76		748,288.76	90,174.52		90,174.52
合计	30,805,230.37	-	30,805,230.37	25,843,666.92	-	25,843,666.92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04,834.05	777,856.10
预交企业所得税	4,286,576.18	
理财产品	142,000,000.00	
合计	146,991,410.23	777,856.10

其他说明

理财产品为本期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路桥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0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8,945,651.11	30,481,256.43	10,759,687.10	9,207,135.84	219,393,730.48
2. 本期增加金额	-	1,225,083.57	364,786.32	195,900.64	1,785,770.53
(1) 购置	-	1,225,083.57	364,786.32	195,900.64	1,785,770.53
(2) 在建工程转入					-
(3) 企业合并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4. 期末余额	168,945,651.11	31,706,340.00	11,124,473.42	9,403,036.48	221,179,501.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309,506.61	9,908,059.63	9,071,218.86	7,042,385.19	39,331,170.29
2. 本期增加金额	1,783,957.38	1,449,612.01	256,730.62	497,847.80	3,988,147.81
(1) 计提	1,783,957.38	1,449,612.01	256,730.62	497,847.80	3,988,147.81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 期末余额	15,093,463.99	11,357,671.64	9,327,949.48	7,540,232.99	43,319,318.10
三、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 金额					-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53,852,187.12	20,348,668.36	1,796,523.94	1,862,803.49	177,860,182.91
2. 期初账面 价值	155,636,144.50	20,573,196.80	1,688,468.24	2,164,750.65	180,062,560.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抵押的房屋建筑物原值为 165,031,651.11 元，累计折旧 14,741,239.18 元，净值为 150,290,411.93 元。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路智能养护技术应用开发中心项目	28,965,932.92		28,965,932.92	28,078,179.64		28,078,179.64
合计	28,965,932.92		28,965,932.92	28,078,179.64		28,078,179.6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公路智能养护技术应用开发中心项目	374,204,500.00	28,078,179.64	887,753.28	0.00	0.00	28,965,932.92	7.74	7.74%				上市募集资金
合计	374,204,500.00	28,078,179.64	887,753.28	0.00	0.00	28,965,932.92	7.74	7.7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552,630.00	180,550.00	610.00	2,462,659.95	831,590.00	40,028,039.95
2. 本期增加金额				566,998.05		566,998.05
(1) 购置				566,998.05		566,998.05
(2) 内部研发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552,630.00	180,550.00	610.00	3,029,658.00	831,590.00	40,595,038.00
二、累计摊销						180,550.00
1. 期初余额	1,210,352.00	180,550.00	610.00	1,800,270.07	681,829.98	3,873,612.05
2. 本期增加金额	363,105.60			249,059.91	24,960.00	637,125.51
(1) 计提	363,105.60			249,059.91	24,960.00	637,125.51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73,457.60	180,550.00	610.00	2,049,329.98	706,789.98	4,510,737.56
三、减值准备						0.00
1. 期初余额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1) 计提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 处置						0.00
4. 期末余额						0.00
四、账面价值						0.00
1. 期末账面价值	34,979,172.40	0.00	0.00	980,328.02	124,800.02	36,084,300.44
2. 期初账面价值	35,342,278.00	0.00	0.00	662,389.88	149,760.02	36,154,427.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959,761.29	1,194,888.10	6,428,140.69	965,145.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61,094.50	84,164.18		
可抵扣亏损				
预计产品质量保证	2,007,754.56	301,163.18	1,366,402.81	204,960.42

合计	10,528,610.35	1,580,215.46	7,794,543.50	1,170,105.4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516,005.50	1,926,147.73
合计	2,516,005.50	1,926,147.7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2019 年	3,878.73	3,878.73	
2020 年	738,124.45	738,124.45	
2021 年	1,184,144.55	1,184,144.55	
2022 年	589,857.77		
合计	2,516,005.50	1,926,147.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000,000
合计		4,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8,968,562.37	3,705,805.50
应付服务费	2,910,364.10	3,368,689.24
应付设备款	3,507.00	10,015.43
合计	11,882,433.47	7,084,510.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应付帐款增加较多主要为应付原材料和外包费增加所致。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997,175.41	23,085,876.57
1 至 2 年	1,039,999.99	870,190.67
2 至 3 年	-	-
3 至以上	-	-
合计	10,037,175.40	23,956,067.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省高速公路管理局	801,886.79	数据库研究课题费未结算
合计	801,886.79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减少主要系上半年项目结算所致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447,290.40	25,728,424.58	32,041,766.52	6,133,948.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8,595.08	2,821,901.65	2,824,591.47	415,905.26
三、辞退福利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12,865,885.48	28,550,326.23	34,866,357.99	6,549,853.7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115,363.19	20,594,499.46	26,815,094.05	5,894,768.60
二、职工福利费	-	881,569.12	881,569.12	-
三、社会保险费	237,394.28	1,604,306.54	1,606,000.74	235,700.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1,959.30	1,433,039.69	1,434,552.39	210,446.60
工伤保险费	8,478.35	53,925.59	53,986.09	8,417.85
生育保险费	16,956.63	117,341.26	117,462.26	16,835.63
四、住房公积金	-	1,901,069.00	1,901,069.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532.93	745,860.46	836,913.61	3,479.7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		1,120.00	1,120.00	
合计	12,447,290.40	25,728,424.58	32,041,766.52	6,133,948.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1,682.23	2,707,885.89	2,710,467.04	399,101.08
2、失业保险费	16,912.85	114,015.76	114,124.43	16,804.1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18,595.08	2,821,901.65	2,824,591.47	415,905.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减少系本期发放上年度年终奖所致。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2,646.83	4,023,350.14
企业所得税	109,516.80	1,528,366.84
个人所得税	424,588.12	277,55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381.27	295,106.22
教育费附加	13,020.55	126,474.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8,680.36	84,316.06
合计	708,833.93	6,335,168.36

其他说明：

期末减少系本期缴纳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所致。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路兴公司个人股东	11,162.85	11,162.85
合计	11,162.85	11,162.8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777,371.04	6,586,737.65
保证金	632,861.90	681,861.90
其他	1,275,182.57	183,992.06
合计	8,685,415.51	7,452,591.6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378,639.94
合计		17,378,639.94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702,711.68
合计		7,702,711.6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366,402.81	2,007,754.56	产品维修保证金
合计	1,366,402.81	2,007,754.56	/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期末余额增加系本期路况检测设备销售增长所致。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9,374,481.80		1,834,833.78	37,539,648.02	
合计	39,374,481.80		1,834,833.78	37,539,648.0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38,856,525.49			1,683,996.60	37,172,528.89	与资产相关

交通运输部沥青路面长期使用性能研究	221,920.72			93,237.18	128,683.54	与收益相关
区域公路网智能化巡查诊断分析一体化技术及装备研究	183,065.29			57,600.00	125,465.29	与收益相关
农村公路建设养护管理考评指标体系研究	77,361.84				77,361.84	与收益相关
公路养护现代化指标体系研究	35,608.46				35,608.4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374,481.80	0.00		1,834,833.78	37,539,648.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根据 2012 年 6 月 1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关于报送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函”（交函规划【2012】148 号），和 2012 年 10 月 19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的复函”（发改办高技【2012】2949 号），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总投资 21,905 万元。其中，国家安排补助资金 3,000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公路养护技术的研发、工程化试验验证条件和产业化示范设施等；交通运输部安排补助资金 2,000 万元；银行贷款 4,000 万元，其余资金由单位自筹解决。

随着“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研发楼装修工程竣工及相关实验设备安装验收，转入固定资产并开始计提折旧，与其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应资产的折旧年限结转损益。

注 2：根据交通运输部建设科技项目（编号：2014 318 223 010），“沥青路面长期使用性能研究”项目研究工作，项目时间为 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8 月，该项目部拨经费为 1500 万元，中公高科作为其中的一个承担单位，获得研发经费 653.38 万元。

注 3：根据交通运输部建设科技项目（编号：2015 318 X11 290），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区域公路网智能化巡查诊断分析一体化技术及装备研究”项目研究工作，项目时间为 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12 月，该项目部拨经费为 85 万元。

注 4：根据交通运输部建设科技项目（编号：2015 312 X11 220），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农村公路建设养护管理考评指标体系研究”项目研究工作，项目时间为 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12 月，该项目部拨经费为 35 万元。

注 5：根据交通运输部建设科技项目（编号：2015 312 X11 180），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公路养护现代化指标体系研究”项目研究工作，项目时间为 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12 月，该项目部拨经费为 30 万元。

注 6：其他变动为本期列入其他收益金额。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6,680,000.00						66,68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0,710,452.33			220,710,452.3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20,710,452.33			220,710,452.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688,792.57			29,688,792.57
任意盈余公积	2,160,180.50			2,160,180.50
合计	31,848,973.07			31,848,973.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9,864,162.68	197,649,626.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9,864,162.68	197,649,626.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32,702.30	12,373,185.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381,876.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6,914,988.98	210,022,811.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228,861.88	41,374,894.62	67,329,245.26	29,858,225.40
其他业务	1,219,303.77	46,938.33	511,555.56	272,617.03
合计	75,448,165.65	41,421,832.95	67,840,800.82	30,130,842.43

2、主营业务（分业务）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路况快速检测系统开发与集成收入	33,079,377.29	22,750,732.80	23,166,201.82	17,076,385.95
公路养护决策咨询收入	28,959,470.22	12,496,808.13	41,986,706.97	10,995,193.78
公路养护分析系统开发与销售收入	12,190,014.37	6,127,353.69	2,176,336.47	1,786,645.67
合计	74,228,861.88	41,374,894.62	67,329,245.26	29,858,225.40

3、其他业务情况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设备租赁	1,219,303.77	46,938.33	511,555.56	272,617.03
合计	1,219,303.77	46,938.33	511,555.56	272,617.03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第三方客户	5,754,716.98	7.63
吉林省诚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第三方客户	4,486,751.78	5.95
江苏省南京市公路管理处公路科学研究所	第三方客户	4,025,090.93	5.33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局	第三方客户	3,505,509.44	4.65
湖北交投鄂东南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第三方客户	3,336,206.90	4.42
合计		21,108,276.03	27.98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1,380.17	348,480.24
教育费附加	172,414.40	248,914.51
房产税	715,947.53	712,759.63
土地使用税	143,683.44	143,683.44
车船使用税	20,157.40	14,554.58
印花税	36,699.60	55,629.60
合计	1,330,282.54	1,524,022.0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服务费	1,845,154.34	1,262,473.94
职工薪酬	1,344,964.46	1,035,519.30
差旅费	249,622.83	467,744.83
办公费	205,548.39	385,321.16
业务经费	60,128.00	112,744.00
劳务费	7,975.00	82,534.52
交通费	13,357.97	24,898.90
固定资产折旧	8,631.35	7,555.86
其他	388,982.76	204,455.06
合计	4,124,365.10	3,583,247.5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6,208,748.88	7,078,449.04
职工薪酬	8,122,867.33	6,242,963.15
折旧费	2,680,297.40	2,688,535.52
办公费	1,587,028.42	1,631,936.03
差旅费	159,277.86	249,803.31
交通费	296,635.01	511,742.46
租赁费	425,021.90	425,763.31
聘请中介机构费	1,726,658.05	430,362.71
业务招待费	102,629.24	398,406.75
劳务费	207,841.26	220,007.65
通讯费	151,115.13	141,829.22
修理费	487,590.90	115,410.26
其他	522,836.25	289,309.70
合计	22,678,547.63	20,424,519.11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2,695.57	435,613.74
减：利息收入	-265,811.48	-88,677.29
汇兑损益	0.00	0.00
其他支出	13,846.01	16,929.11
合计	-199,269.90	363,865.56

其他说明：

期末减少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31,620.60	-60,556.83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531,620.60	-60,556.83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89,863.61	
合计	89,863.61	

其他说明：

其他投资收益为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69、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683,996.60	1,683,996.60
交通运输部沥青路面长期使用性能研究	93,237.18	63,087.64
区域公路网智能化巡查诊断分析一体化技术及装备研究	57,600.00	58,600.00
农村公路建设养护管理考评指标体系研究	-	5,731.22
公路养护现代化指标体系研究	-	8,569.14

北京市优秀人才培养资助资金	-	101,429.16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1,328,159.57	652,136.77
合计	3,162,993.35	2,573,550.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见 51、递延收益。

71、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73.46	
合计		173.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994.49	4,994.4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合计		4,994.49	4,994.49

其他说明：

无

73、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77,430.42	2,450,398.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0,110.04	-25,720.32
合计	967,320.38	2,424,677.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813,643.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72,046.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8,985.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0,486.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746.44
所得税费用	967,320.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押金、保证金	1,617,047.60	1,248,402.25
往来款项	1,563,601.98	2,487,106.00
利息收入	265,811.48	74,311.81
其他	22,167.61	71,150.84
合计	3,468,628.67	3,880,970.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服务费	2,806,443.43	4,109,313.77
差旅费	2,534,375.57	2,758,718.35
押金、保证金	1,181,957.00	4,046,544.40
办公费	2,070,710.03	2,354,378.54
交通费	555,045.22	914,742.80
租金	887,652.78	756,055.39
往来款项	1,182,554.43	1,629,622.19
业务招待费	210,608.25	531,741.51
通讯费	37,491.68	2,832.79
其他	889,885.96	368,940.93
合计	12,356,724.35	17,472,890.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利发放手续费	5,043.82	
上市费用		400,000.00
合计	5,043.82	4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46,323.31	12,018,912.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31,620.60	-60,556.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88,147.81	4,051,666.24
无形资产摊销	637,125.51	491,564.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94.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695.57	435,613.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863.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0,110.04	-25,720.3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72,591.45	-2,878,285.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70,787.17	-26,486,676.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625,004.40	-15,230,019.52
其他	641,351.75	226,19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71,092.12	-27,452,307.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5,693,998.70	43,947,244.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7,749,857.11	70,722,638.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055,858.41	-26,775,394.2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5,693,998.70	297,749,857.11
其中：库存现金	10,818.42	20,494.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5,683,180.28	297,729,362.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693,998.70	297,749,857.1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48,464.75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150,290,411.93	银行贷款授信抵押
合计	151,338,876.68	/

其他说明：

无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1、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公路养护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683,996.60	其他收益	1,683,996.60
交通运输部沥青路面长期使用性能研究	93,237.18	其他收益	93,237.18
区域公路网智能化巡查诊断分析一体化技术及装备研究	57,600.00	其他收益	57,600.00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1,328,159.57	其他收益	1,328,159.5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公高科(霸州)养护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河北霸州	河北霸州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市路兴公路新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制造业	53.4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市路兴公路新技术有限公司	46.56%	413,621.01		5,911,152.9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称												
北京市路兴公路新技术有限公司	28,218,459.47	1,485,661.97	29,704,121.44	15,815,231.87	1,193,114.35	17,008,346.22	26,207,023.99	1,206,982.94	27,414,006.93	14,835,958.13	770,634.86	15,606,592.9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市路兴公路新技术有限公司	17,401,447.99	888,361.28	888,361.28	-3,824,109.03	4,363,095.24	-760,894.80	-760,894.80	2,161,146.64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及管理	10,000.00	46.24	46.24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北京	技术检测	8,226.00	46.24	46.2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之全资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公科飞达交通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交科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路高科(北京)公路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路桥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杨屹东	其他
杨文银	其他
常成利	其他
牛开民	其他
叶慧海	其他
刘冬丽	其他
潘玉利	其他
苏佩璋	其他
李连燕	其他
乔祥国	其他
徐海青	其他
程珊珊	其他
王锋	其他

邹隽珺	其他
潘宗俊	其他
曹江	其他
李强	其他
赵怀志	其他
刘宁华	其他
张洪刚	其他
吕超	其他
陈卉	其他
赵延东	其他
何博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路交通科学杂志社	接受劳务	169,811.3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路况快速检测系统开发与集成收入	207,758.63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技术服务收入	254,716.9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房屋建筑物	549,430.26	566,038.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11,517.48	1,718,387.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127,103.42	12,710.34		
应收账款	北京路桥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0,000.00	23,000.00	460,000.00	23,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帐款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920,725.00	

应付账款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549,430.26	566,038.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公科飞达交通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49,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680,684.86	100.00	3,213,314.31	3.36	92,467,370.55	95,787,685.54	100.00	3,076,295.04	3.21	92,711,390.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5,680,684.86	/	3,213,314.31	/	92,467,370.55	95,787,685.54	/	3,076,295.04	/	92,711,390.5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7,477,551.08	674,775.51	1.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7,477,551.08	674,775.51	1.00
1 年以内小计	67,477,551.08	674,775.51	1.00
1 至 2 年	20,255,005.56	1,012,750.28	5.00
2 至 3 年	5,713,811.22	571,381.12	10.00
3 至 4 年	632,337.00	126,467.40	20.00
4 至 5 年	1,548,080.00	774,040.00	50.00
5 年以上	53,900.00	53,900.00	100.00

合计	95,680,684.86	3,213,314.31	-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7,019.2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吉林省诚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3,323,034.00	13.92	203,955.70
江苏省南京市公路管理处公路科学研究所	4,766,600.00	4.98	47,666.00
陕西恒泰公路科技有限公司	4,703,200.00	4.92	235,160.00
湖北交投鄂东南高速	3,870,000.00	4.04	38,700.00
浙江省公路管理局	3,505,648.00	3.66	91,756.48
合计	30,168,482.00	31.52	617,238.1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795,646.79	100.00	354,439.59	0.48	73,441,207.20	73,973,659.07	100.00	662,369.83	0.90	73,311,289.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3,795,646.79	/	354,439.59	/	73,441,207.20	73,973,659.07	/	662,369.83	/	73,311,289.2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231,858.78	72,318.59	1.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7,231,858.78	72,318.59	1.00
1 年以内小计	7,231,858.78	72,318.59	1.00
1 至 2 年	425,420.00	21,271.00	5.00
2 至 3 年	381,000.00	38,100.00	10.00
3 至 4 年	30,000.00	6,000.00	20.00
4 至 5 年	146,500.00	73,250.00	50.00
5 年以上	143,500.00	143,500.00	100.00
合计	8,358,278.78	354,439.59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关联方不计提坏帐的应收款	65,437,368.01			64,432,056.10		
合计	65,437,368.01			64,432,056.1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公高科(霸州)养护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65,437,368.01	1-2 年	88.67	
江西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局	履约保证金	1,279,600.00	1 年以内	1.73	12,796.00
北京北电科林电子有限公司	押金	670,000.00	1 年以内	0.91	6,700.00
内蒙古自治区公路局	履约保证金	499,800.00	1 年以内	0.68	4,998.00
陕西交建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20,000.00	1 年以内	0.43	3,200.00
福建省高速公路达通检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20,000.00	1 年以内	0.43	3,200.00
合计	履约保证金	68,526,768.01	1 年以内	92.85	30,894.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6,298,706.79		106,298,706.79	106,298,706.79		106,298,706.79
合计	106,298,706.79		106,298,706.79	106,298,706.79		106,298,706.7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公高科(霸州)养护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103,000,000.00			103,000,000.00		
北京市路兴公路新技术有限公司	3,298,706.79			3,298,706.79		
合计	106,298,706.79			106,298,706.7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956,155.86	30,978,110.82	63,385,017.93	27,526,481.27
其他业务	799,963.51	46,938.33	511,555.56	272,617.03
合计	59,756,119.37	31,025,049.15	63,896,573.49	27,799,098.30

其他说明:

1、主营业务(分业务)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路况快速检测系统开发与集成收入	20,713,841.90	12,397,124.15	19,272,446.18	14,564,835.69
公路养护决策咨询收入	28,529,753.24	12,453,632.98	41,936,235.28	11,174,999.91
公路养护分析系统开发与销售收入	9,712,560.72	6,127,353.69	2,176,336.47	1,786,645.67
合计	58,956,155.86	30,978,110.82	63,385,017.93	27,526,481.27

2、其他业务情况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设备租赁	799,963.51	46,938.33	511,555.56	272,617.03
合计	799,963.51	46,938.33	511,555.56	272,617.03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第三方客户	5,754,716.98	9.63
吉林省诚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第三方客户	4,486,751.78	7.51
江苏省南京市公路管理处公路科学研究所	第三方客户	4,025,090.93	6.74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局	第三方客户	3,505,509.44	5.87
湖北交投鄂东南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第三方客户	3,336,206.90	5.58
合计		21,108,276.03	35.32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89,863.61	
合计	89,863.6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34,833.7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75,225.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559,608.7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7	0.07	0.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董事长：杨屹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8 月 27 日

修订信息